

广饶县大事记

(1949.10——1985)

广 饶 县 志 办 公 室

1986年12月

广饶县大事记

一、本《大事记》是《广饶县大事记》(1949.10—1985)的续篇，上段起自于1949年10月，下限止于1985年5月。
(1949.10—1985)

(征求意见稿)

二、对于“文化大革命”，本书“宜粗不宜细”的原则，不能不有所体现，所以尽量简述。

三、本大事记与原书相比还有许多新方面的内容，如民族关系、生产力的发展和生产关系的变革。

四、为了体例的统一，本大事记对原书所列的“社会经济改革”的内容，予以作了改编。为了突出地方特色，原书上和原书下也多用了本地语。

五、本大事记以文而为主，兼录口碑资料。文出资料的来源主要是本县民间。

十六、本大事记无系统地记载了地名变更情况，以后，以地名

广 饶 县 志 办 公 室

1986年12月

1986年12月

说 明

一、本大事记是《广饶县大事记》(1840—1949.9)的续编，上限起自1949年10月，下限止于1985年。

二、本大事记编写的指导思想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对于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的失误及政治运动中的错误，以《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在客观地记述中彰明因果，分清是非。

三、对于“文化大革命”，根据“宜粗不宜细”的原则，采取分散记述的方法，予以全盘否定。

四、本大事记尽可能多记述有关经济方面的内容，以反映本县生产力的发展和生产关系的变革。

五、为了体现时代特点，本大事记对于经济体制和政治体制改革的内容，着力作了记述；为了突出地方特色，在农业和盐业方面也多用了点笔墨。

六、本大事记以文献资料为主，兼采口碑资料。文献资料的来源主要是本县档案。

七、本大事记因系征求意见稿，诚望读者教正、补充，以期修改。

1986年12月

广饶县大事记

(1949.10——1985)

广 饶 县 志 办 公 室

1986年12月

广饶县大事记

一、本《大事记》是《广饶县大事记》(1949.10—1985)的续篇，上段起自于1949年10月，下限止于1985年。

(1949.10—1985)

(征求意见稿)

二、对于“文化大革命”，本书“宜粗不宜细”的原则，不能不有所体现，所以尽量简述。

三、在本文记述中，对过去有分歧等方面的问题，以及经济体制改革和生产关系的变革。

四、为了体现时代的特色，本文记述了改革开放和经济体制改革的内容，但为便于表述，为了突出地方特色，农村生产和农业生产也多用了原生态。

五、本文记述以文为主料为主，兼采口碑资料。文献资料的运用主要是本县范围。

十六、本文记述时间跨度较长，时间概念以年、月、日为准。

广饶县志办公室

1986年12月

1986年12月

说 明

一、本大事记是《广饶县大事记》(1840—1949.9)的续编，上限起自1949年10月，下限止于1985年。

二、本大事记编写的指导思想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对于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的失误及政治运动中的错误，以《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在客观地记述中彰明因果，分清是非。

三、对于“文化大革命”，根据“宜粗不宜细”的原则，采取分散记述的方法，予以全盘否定。

四、本大事记尽可能多记述有关经济方面的内容，以反映本县生产力的发展和生产关系的变革。

五、为了体现时代特点，本大事记对于经济体制和政治体制改革的内容，着力作了记述；为了突出地方特色，在农业和盐业方面也多用了点笔墨。

六、本大事记以文献资料为主，兼采口碑资料。文献资料的来源主要是本县档案。

七、本大事记因系征求意见稿，诚望读者教正、补充，以期修改。

1986年12月

1949年

10月1日，广饶县城3,000余人，在县府广场集会，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县委书记宋立言、县长王萍到会讲了话。

10月，遵照省人民政府《关于对中、小学教师、职工待遇的规定》，对全县小学教师实行薪粮制，至改行工资分制为止。

是年，县人民银行开展贷实业务，共贷出粮食173.3万斤，帮助8,868户受灾农民渡过灾荒，发展生产。

是年，以原有医药股为基础，建立了县卫生院。配有卫生技术人员17人，行政干部及其他人员6人。

是年，全县粮食总产11,405万斤，单产156斤；棉花总产35,251担，单产27斤。

1950年

1月25日，县委召开扩大会议，部署动员参军任务。一是动员新兵2,000名，补充主力部队；二是动员新兵500名，扩展地方武装。至2月底，任务全部完成。

2月7日，召开第一届妇女代表大会，选举成立了县民主妇女联合会。崔桂英为主任，张玉香为副主任。

2月24日，广饶县首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开幕。参加会议的代表260名（缺席2名）。会议听取了《广饶县人民政府1949年施政工作报告》，选举了19人组成的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董明鉴任主席，闫约三、李维禹、周筱轩任副主席。

2月27日，渤海区清河专员公署调本县粮食系统的10名干

部，分赴上海、四川工作。

3月19日，本县人民胜利折实公债推销委员会组成，县长王萍任主任。

3月11日，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广饶县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了青年团广饶县委员会，董明鉴任书记。

4月，县供销社首次购进“斯字棉”种50万斤。试种后，于1951年在全县推广。

5月1日，全县广泛开展参加和平投票、签名运动。共有16万人投票反对美帝国主义武装日本，25.8万人在世界和平理事会宣言上签名。

5月，华东军政委员会在广饶七区筹建国营广北农场。

5月，本县小麦普遍发生锈病，致使麦季减产30%—40%。

6月16日，县委作出《关于再次反对党内无纪律、无政府状态，加强纪律性的决议》。

6月，全县开展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的活动。

6月，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组成。王萍任书记，王玉华任副书记。

7月10日，召开广饶县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与会代表250名。会议通过了《政府施政工作报告》等；选举了19人的常务委员会，县委副书记王任之任主席，董明鉴、崔桂英、周筱轩、闫约三任副主席。

7月，本县辛店区和七区发生蝗灾，受灾面积28万多亩，最大密度每平方米80头。县成立治蝗指挥部，组织4,000民工灭蝗。

8月18——19日，暴风雨。全县平均降雨量200毫米。

8月22日，调整县治安委员会，宋立言为主任，冯国良为副主任，王萍等8人为委员。

9月，三柳树村李田英出席了全国工农兵劳动模范代表会议，由中央人民政府授予“全国劳动模范”称号。

10月25日，在中国人民志愿军跨过鸭绿江，奔赴朝鲜的同时，本县人民响应党中央、毛主席“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号召，掀起了抗美援朝运动。

11月25日，县委制定出结束土地改革工作计划。至1951年3月，结束土改工作完成，颁发了土地证。阶级成份重新确定，计地主占总户数的1.47%，富农占2.5%，中农占55%，贫农占40.7%。

11月，县委部署镇压反革命运动开始。至1951年6月，镇反运动结束。

12月21日，广饶县第三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会议通过了《政府施政工作报告》和县委《关于结束土改工作的建议》及《给朝鲜人民军和中国人民志愿军的慰问信》；选出了23人的常务委员会，段锦洲任主席，李健民、李田英、闫约三、周筱轩任副主席。

12月，段锦洲任广饶县委书记，王萍任副书记，李健民任县长。

1951年

1月，县委开始部署参军工作。3月2日，本县第一批抗美援朝志愿军500余人前往部队。

2月20日，召开妇女抗美援朝代表会，通过了妇女抗美援

朝、保家卫国的决定。

2月，在结束土改运动中，组织农协会员23万人，占全县总人口的66%。

3月，全县民工5,500余人分期完成广蒲、广利两条干沟及其附属的排水沟工程，共120万土方。基本免除了七、九两区北部10个乡的涝灾。

3月，建立保险公司（1953年撤，1984年重建），对县级机关、国营企业、县以上合作社企业，实行财产强制保险；对农村开展了牲畜保险。

4月1日，政府发放水利、农具贷款1.5亿元（旧币）。

4月3日，广饶县第四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贯彻春季生产任务，重点解决植棉问题，选举本届常委会。华东农林部胡处长出席了会议，并作了关于植棉问题的专题报告。

4月14日，广饶县抗美援朝分会成立。由黄炳南、董明鉴、刘传经、万汝廉、张玉香、徐本谦、张大娘（广饶镇三村人）、杜国斋、王万顺等11人组成。

4月15日，县委发出“为响应世界和平理事会决议并在全县内普及深入开展抗美援朝的通告”。

4月，全县人民响应抗美援朝分会的号召，举行了各种会议，控诉美、日帝国主义侵略罪行。至4月底，共举行大、小控诉会896次，参加人数16.9万余人，占总人口数的51%。

5月1日，全县有16.9万人举行了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盛大示威游行。

5月4日，广饶县第一次春季体育运动大会在县城举行。

6月上旬，全县开展了慰问志愿军和朝鲜人民军的活动，共捐赠慰问袋4万个，慰问金1亿元（旧币），慰问信10万封。

6月，山东省广饶中学在县城西关建立。

6月5日，县委遵照政务院的指示，动员群众售棉储棉。至8月底，售、储棉花46万余斤。

8月3日，举行全县民兵检阅。参加检阅的有890余人。县人民武装部向11个民兵模范单位颁发了锦旗。

9月，县农村经济调查委员会成立，李健民任主任，李维禹（建设科长）、常龙鳌（财政科长）、张衷武（工商科长）、陈介范（县联社主任）、潘永柯（调查队队长）、杨宗文（调查队副队长）为委员。组织了15人的棉业调查队，配合山东省暑期农村经济调查团，对广饶县进行了棉业调查。

9月，从七月中旬开始，县委在小清河以南以北各区，分期动员参军。至8月5日，小清河以南各区动员新军412名。小清河以北各区，由于突击售、储棉花，延至8月下旬开始，至9月5日，动员新军254名。全县共动员新军666名。

10月23日，召开第五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听取了县政府施政工作报告，选出了五届常委会及驻会委员。

10月25日，全县开展捐献飞机大炮活动。共捐献31.1亿元（旧币）。

11月，成立贯彻婚姻法委员会，由13人组成。王萍、王玉华为正、副主任。

12月中旬，全县“三反”（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运动开始，至次年5月结束。

冬，县人民文化馆正式建立。当时，有职员1人，由县教育科领导。至1952年春，配备馆长1人，馆员5人，并增加了部分文化设备。

冬，三柳树农业生产合作社重新成立。该村从1942年开始组织互助组，1945年转为以晒盐为主、开荒为副的季节性互助组；1946年，成立了公打公收农业生产合作社（大插伙）。

1947年，改划为小型插伙组；至此又重新组合，成为全县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典型。

1952年

1月20日，三区、九区发生麻疹。县人民政府组织医务人员进行防治。

1月26日，县转业建设委员会成立，具体办理转业军人的接待安置事宜。

1月，在进行“三反”运动的同时，开展了反行贿、反偷税、反盗窃国家资财、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五反”运动，至同年6月结束。

2月，工商界职工店员和农民代表大会召开。

2月，正式建立中国人民银行广饶支行。同年11月，在牛庄建营业所1处；在小张、辛店、三岔、大王4个区建立流动组。

3月31日，本县全国农业劳动模范李田英领导的农业生产合作社与全国著名农业劳动模范吕鸿宾、李顺达、耿长锁等领导的农业生产合作社、互助组，联名向全国农业生产合作社、互助组和农民发出全面增产的挑战书。

3月上旬，中国人民解放军农业建设兵团第二师到七区的六

户、沙营、辛镇、辛庄子之间和广、蒲、利干沟三角地带进行垦荒。后称“五一”农场。1954年9月，由山东省劳改局接管，仍称“五一”农场。1977年3月，移交胜利油田，改名为“五七”学校。

4月11日，县委召开农业互助合作会议。到会的有互助组长、农业社长、丰产乡代表等共169人。主要贯彻上级关于开展爱国增产竞赛运动的指示精神。

4月12日，中国人民志愿军归国代表团、朝鲜人民军访华代表团华东分团到达广饶城，各界人民3,000余人热烈欢迎。志愿军代表张海、朝鲜人民军访华代表李桂贤作了报告。

4月13日，召开农民代表大会，到会代表130人。主要贯彻继续扩大植棉面积，研究种植技术问题。

4月下旬，全县连续发生数种虫害，有红蜘蛛、蚜虫、象鼻虫、造桥虫、蝗蝻等，面积达4.8万余亩。

5月，石村油棉加工厂奠基兴建。于次年建成投产。

夏，政府大力贯彻婚姻法，共处理了不合法的婚姻案件112起；611对青年男女得到了婚姻自由的保障。

6月1日——3日，召开第六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出席代表227人。会议通过了《关于军垦区内调换土地具体解决办法》及《加强拥军工作，大力支援军垦，迅速完成开垦任务的决定》；选举了六届常委会（23人组成）。

6月25日，县人民政府召开工商业代表会议，贯彻上级恢复与发展工商业的指示。

6月27日，县人民政府发布“关于禁止妇女缠足令”。凡年

满25岁以下的青年妇女，一律禁止缠足，已缠足的限期放足；26岁以上的壮年妇女，动员她们自愿放足。

5—6月份，在二、五、六、七、八、九、十一等区发生蝗蝻，以七、九两区的北部较为严重。每平方米密度为700—1,000个。全县较严重的达1万余亩。县成立了扑蝗指挥部，各区组织了扑蝗大队，进行突击扑灭。

6月，王玉华任广饶县长，原县长李健民调离。

7月8日，李田英农业合作社授奖大会在三柳树村隆重举行。接受农业部颁发的爱国丰产奖状1份，奖金500万元（旧币）。

7月，全县发生棉蚜10.8万余亩，占棉田总数的40%。全县有9.5万余人投入除虫运动。结果未成严重灾害。

夏、秋，虫、旱灾害严重。县委抽调140余名干部，组成10个工作队，分赴灾区帮助除虫、抗旱。

夏、秋，在开展五比（比爱国、比互助、比庄稼、比技术、比收成）爱国增产竞赛运动和除虫抗旱运动中，涌现出了235个模范组、社，64个模范村，24个模范乡，8,480名模范人物。

8月23日，县工会召开第一届会员代表会。选举刘传经为县工会委员会主席。

8月，田月香农业生产合作社的谷子创高产纪录，1.3亩丰产田，总产1,300斤。

9月7日，县农业劳动模范代表会议开幕。出席代表169人。其中农业社代表20人，高级互助组代表132人，临时互助组代表15人。讨论了关于互助合作的发展问题，确定了互助合作的典型，总结经验，进行推广。

9月9日，召开第七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参加会议的代表178人。听取县人民政府施政工作报告、县委关于政府秋季工作的建议，选举了常务委员会（29人组成），主席段锦洲，副主席王玉华、时克钦、李田英、闫约三。驻会委员：谢柳堂、武伯仑。

9月12日，县委召开扩大会议，着重研究发展城乡物资交流，全面发起爱国竞赛与互助合作运动。

10月14日，县人民政府按照上级指示，开始查田定产工作。改革农业税制，改变过去按“中中亩”实产累进率的征收办法，实行按常产计征。

11月，全县推行祁建华速成识字法。不久，因学习成绩难以巩固而告停。

11月，利用黄河、小清河水灌溉土地近8万亩，其中麦田约4万亩。因洼地积水过多，致使1万亩左右的麦田受涝。

11月，王任之任县委书记，原县委书记段锦洲调离。

12月，县人民政府召开工商界代表会，成立工商联合会。

冬，全县实现了普遍民兵制，同时建立了两个民兵基干团，共有民兵1.3万余人。

12月，县建立贯彻婚姻法委员会，由13人组成，王萍、王玉华分别任正、副主任。自1951年贯彻婚姻法至此，全县因婚姻不合理，离婚与解除婚约的300余起，自由结婚的202对。

12月，原粮食局和粮食办事处合并为“广饶县粮食局”，将购、销业务和地方征收工作合在一起，并在牛庄增设粮食经营组。

12月，进行乡政建设。全县有99个乡召开了人民代表

会议，其中 71 个乡成立了人民政府，19 个乡取消了村政权。

是年，全县粮、棉产量超过了战前（抗日战争前）的水平。粮食总产 14,162 万斤，比战前增产 2,310 万斤。棉花总产 80,877 担，比战前增产 60,149 担。

是年，全县有农业合作社 37 处，入社的 952 户，3,951 人。全县参加互助合作组织的达 7.8 万余户，占总农户的 71%。

1953 年

1 月 16 日，引小清河水浇地 2.5 万余亩。受益地区：六区 4 个乡，七区 3 个乡。

2 月 15 日，县委向县、区、乡三级干部部署开展“反官僚主义、命令主义、违法乱纪”的新“三反”斗争。

2 月，广饶大众京剧团成立，后改称和平京剧团、广饶京剧一团。

3 月——4 月，本县小清河以北六、七、八、九区的 121 个农业合作社，去孤岛开荒 12,686 亩。

春，本县出民工 8,000 人，参加修复老防潮坝工程。

5 月 9 日，本县七、八、九区部分村庄，突降冰雹 5 分钟，平均每平方米 300 个左右。受灾面积共 10 万余亩，严重的 4.3 万余亩。

5 月 24 日，成立县普选委员会，领导基层选举工作。由中国人民大学学生协助在辛桥乡试点。至 9 月底，全县普选工作顺利结束。

5 月，县教育工会成立。

6 月 16 日，本县二、四、六、七、九、十一等 6 个区遭受

风、雹、涝灾，有78万亩秋禾受灾；倒塌房屋5万余间，以九区雹灾最严重。

6月17日，本县五、六、十一区的草荒地发生蝗虫，面积约1.2万亩。

6月，国家设立佛头寺沉沙试验站，六户灌溉试验站，王旺庄水文观测站，马楼、侯辛潮位站和桑科地下水文观测站，对黄河开发利用进行科学试验研究工作。

夏季，县人民政府按照上级有关政策，确定本县1953年农业税总的要求是：“增产不增税”。

7月19日，下午3时许，大风雨雹。冰雹大的直径70毫米，小的直径25毫米，降雹厚度一般在15厘米左右，最厚度达40厘米。雹灾严重的有一、二、四、五、十一等5个区，20个乡，104个村，受灾面积达14万亩。

7月，全县棉田普遍发生棉蚜，严重的每株达300个。

8月，各区普遍发生粘虫（子蝗）、造桥虫、豆虫，严重危害晚秋作物生长。

9月5日，县人民政府召开中医代表会议，到会代表90人。

秋季，开始实行粮食统购统销政策，用社会主义有组织的统一粮食市场，代替了粮食自由市场；国家直接向生产单位和消费单位按照定额、合理的价格、有计划地收购和销售粮食。

10月7日，部分区、乡发生猪瘟，生猪死亡100余头。

10月10日，溢洪区南顺堤工程竣工，全县出民工4,140人，历时20天，完成土方15万余方。

10月26日，县委召开四级干部大会，传达党在过渡时期的